

学习和研究环境哲学

树立正确的环境观和加强环境安全意识

姜性义¹ 申 白² 赵成义³

(1、3 青岛建工学院 青岛 266033) (2 青岛市环境学会 青岛 266003)

摘 要 本文探讨了国家环境安全的内涵及建立环境哲学的必要性和可能性,通过学习研究环境哲学,不断地树立正确、合理的环境观和加强环境安全意识。用环境哲学的理论指导我们正确处理人与自然的关系,实现人和自然的和谐与协调发展,开创生产发展、生活富裕和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确保国家环境安全。

在人类历史发展的长河中,当遇到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大问题时,都是依赖于科技进步去解决。20世纪以来,人类生存环境由于人类自身的工业化、城市化和人口过快增长的影响而日益恶化。环境问题引起了有关经验科学学科和工程技术的注意,以环境问题为研究对象的诸多学科和工程技术纷纷兴起,环境科学则应运而生。目前尽管环境科学尚未建立起完整的科学体系,但人们已认识到环境科学是介于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之间一门新兴学科,而且环境科学与自然科学的边界是模糊的,与社会科学的边界也是模糊的,二者之间没有截然的界限,它们互相渗透、包容、助进,以至出现了环境法学、环境经济学、环境历史学、环境人类起源学等环境社会科学。同样人们也在探索用环境哲学来研究相关的环境问题,以期通过调节人类社会中的有关关系来调节人类与环境关系的各种原理和机制,同时在地不断地学习研究环境哲学中逐步树立正确、合理的环境观和加强环境安全意识。

一、国家环境安全的内涵及建立环境哲学的必要性

国家环境安全的内涵主要指国家环境要素及其结构的状态,以及这些要素的功能和调节能力处于可承受的安全范围之内。保障国家环境安全,主要是通过保护和改善环境,避免环境恶化危及国家经济发展,甚至对人民健康、社会稳定构成威胁,避免国际贸易对国家环境安全产生危害等。威胁环境安全的主要因素有水环境、大气环境和生态环境形势严峻,核与辐射环境安全形势紧迫,以及面临全球环境保护的压力等。产生环境安全问题的原因,除人口压力、自然环境先天不足等因素之外,认识上的偏差,经济建设工作中的失误的教训是十分深刻的,如改革开放初期提出“大矿大开,小矿小开,有水快流、国家集体和个人一齐上”的政策,导致了全国性的乱采滥挖,使矿产资源造成巨大的破坏和浪费,其有效成分的回收利用率不足50%,有的甚至只有20-30%,产生的“三废”不加治理,随意排放,对生态环境造成了严重的污染和破坏。又如上世纪80年代,大力发展乡镇企业,“五小”工业遍地开花,小造纸、小电镀、小印染、小化工、小炼焦等,许多小企业技术落后,管理不善,在许多地区造成了严重的污染和环境破坏。随后又不得不下大力气来整顿和关闭这些企业,至今他们对环境安全负面影响还时有显现。造成这种政策上的失误,就是缺乏环境哲学的理念,没有处理好眼前和长远、局部和全局、人与自然的和谐与协调的关系,就是没有树立起正确合理的环境观和国家环境安全的意识。

研究和发展环境哲学以期对各类经验环境科学学科、工程技术的各种环境保护措施进行整合。在这里,“整合”的涵义是把被肢解、被分割的事物重新建构成整体。各类经验科学学科正如“科学”一词所标示的是“分科研究的学问”;各种工程技术是指“攻有专长”亦即“一技之长”。它们都是从特定角度、对整个世界的特定领域进行分门别类的探索、研究和改造。科学技术的这种分工,一方面增强和提高了人类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针对性、精确性,从而增强和提高了人类认识和改造世界的有效性,加速了人类的发展。但另一方面,这种分工也有很大的局限性。每一门学科和每一种技术都被局限于一定的范围和层次,它们的有效性是局部的。科学技术对自然作用的局部有效性会由于自然界中极其复杂的关系和相互作用而产生人类难以预料的后果,其中包括对自然环境的破坏后果。即使科学技术对自然界某一局部的影响是积极的,但其连锁的、时滞性的后果也可能是不可测的。也就是说,至少有这样两种相反的情况:—

种情况是,科学技术对自然界的某一局部的当前的影响是积极的、有益的,而它对相关部分的滞后影响也是积极的、有益的;另一种情况是,科学技术对自然界的某一局部的当前的影响是积极的、有益的,而它对相关部分的滞后影响则是消极的、有害的。所以,对具体经验科学学科和工程技术的局部成果的评价应从多学科综合的角度亦即整合的角度来进行,这样可以避免犯较大的错误。当然,不能把哲学的整合功能理解为经验上的综合功能。哲学的整合性实际上提供一种整体的、战略性的、综合的亦即整合的意识或思维方式。当人们把握了这种意识的思维方式时就可以避免片面性和独断论的错误。可认为,哲学意识或整合型的哲学思维方式的实际作用在于:一方面它是边缘学科、综合学科产生的主观条件。哲学的整合性引导相对边缘学科和综合学科产生;同时,它可以使具有哲学意识或哲学整合思维方式的各学科的工作者联合起来思考、探索和解决人类面临的整体性问题和复杂问题。

二、学习和研究环境哲学,加强环境安全意识

江泽民总书记十分关心国家环境安全问题,他强调指出,环境保护是关系我国长远发展的全局性的战略问题,要作为强国富民安天下的大事来抓,确保国家的环境安全。

严重的环境问题以及人们对环境安全的关注为环境哲学的兴起和发展提供了契机。从主观方面来看,哲学是时代精神的精华,哲学应该关心和讨论每一时代的重大问题,特别是那些关系人类的前途和命运、人类的灾难和痛苦的重大问题。人类的环境安全正是这样的问题。作为时代精神精华的哲学不满足于以直接陈述经验方式或用对外部现象的简单的连结、离析的方式来寻求环境安全原因。环境哲学是在对环境安全的反思、批判中形成的,它是最适合表达人类对环境安全的态度和方式的。从客观方面看,亦即从环境安全方面看,大气、水、土壤的严重污染,生态严重恶化,大量生物物种的灭绝、资源的日益短缺问题,固然有自然界本身的机械的、物理的、化学的、生物的运动的原因,但是,环境安全的根本起因却是人类自身行为的不合理。各种经验环境科学,环境工程技术虽然在修复和保持环境的自然要素的平衡功能方面有十分重要的作用,但这些作用仍然是暂时的、局部的,例如,在20世纪相当时期里“资源大量开发→大量生产→大量消费→大量废弃”的粗放式经济发展模式,造成的环境问题向环境安全提出了严峻挑战。要从根本上解决环境安全问题,关键在于改变人类以往的环境观念,以往的生产方式和消费方式。而这些改变是一个大的社会系统工程,这是经验环境科学和工程技术所难以胜任的。社会变更的系统工程没有整体战略思考是不会取得成功的,而以对传统的反思和批判为已任的哲学的先导活动则是社会变革系统工程整体战略思想的重要基础。纵观历史,人类社会的每次重大变革都是以哲学的反思和批判为先导的。同样为保障国家的环境安全,也要以环境哲学的反思和批判为先导。

三、学习和研究环境哲学,树立正确的环境观

环境哲学帮助人们学会对不同的环境观、环境意识进行思考和辨别,从而树立起正确的、合理的环境观。经验环境科学和工程技术只是研究环境问题中的具体问题,而环境哲学则对环境问题进行整体思考。环境观是人们关于环境问题的总体的、根本的观点。环境观决定人们具体的环境态度和环境行为。正确、合理的环境观以对环境的本质把握为基础。如前所述,环境的本质在于它以多样性来促进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的全面进步;而人类和人类社会最终也会以自己的全面进步和发展来保持和促进环境的多样怀。正确的、合理的环境观应用辩证法来看待和处理环境和人类社会的复杂关系,诸如自由与必然、发展与约束、多样性和统一性、物质利益和精神需求、有限的资源与无限的欲望、自然界生产力与人类的消费、人类的价值与自然界的价值等等的矛盾关系。正确、合理的环境观指导人们建立美好的人类环境理想——绿色环境世界。绿色环境世界应具有如下特征:(1)在绿色环境世界中,人口数量和人口增长速度与地球(自然界)的空间多样性、景观多样性、生物多样性相协调,与地球(自然界)的生产能力相协调;(2)利用环境和资源的最小改变和最小消耗获得最大的人类发展和社会进步。这要求生产过程实现废物最少化,对生产所需要的原材料、辅料、燃料、动力等进行综合利用或循环利用,以便能够以尽可能少的物质载体来满足人类更多的需求,从而使人类的消费和需求更加健康、合理和适度;(3)能够合理控制、调节部分资源的数量、种类、质量、结构和分布;(4)能有效控制或减轻重大自然灾害。环境理想与环境观不可分,而环境观又总是从属于一定的环境哲学。

四、学习和研究环境哲学,把环境本质问题引向深入

环境哲学要研究环境的本体(本质)是什么?或者使环境成为环境的最基本的东西是什么?由于“环

境”是一个相对性的存在,即它是相对于“中心事物”(人类)而存在,所以环境的本质是复合的,它存在于环境与中心事物的相互关系中。环境的本质有三方面要素构成:一是与中心事物(人类)相关联的环境(自然界)自身的基本要素;二是与环境关联的中心事物自身的基本要素;三是环境与中心事物相互作用而产生的变化要素。这些要素可以是实体的、属性的和关系的,等等。归根结底就是人与自然的和谐与协调。

从历史角度来讨论环境的本质问题的目的在于探索环境和中心事物的基本要素在实践上的产生、发展和变化。历史可以分三个时期:前史的、现在史的和未来史的。前史的研究旨在揭示环境和中心事物分化前的关系,现在史的研究旨在揭示环境和中心事物分化以后两者的关系,重点在探讨两者的关系是和谐的还是不和谐的,环境与中心事物各自的现在史与前史是连续的还是非连续的。未来史的研究则根据现代史状况来揭示环境与中心事物未来的可能趋势。有两种主要的趋势:一是中心事物属性(主体需要)多样性与环境要素多样性共同发展,且两者相互协调;二是中心事物趋向单一,而环境要素也由于中心事物的任意性和破坏性而趋向单一。最后,无生气的环境淹没单一化的主体或中心事物,世界归于无环境与中心事物划分的死寂。

从逻辑的视角来讨论环境的本质问题,其目的在于评价环境本身的规律与中心事物自身规律两者间的关系。关于这个问题有三种观点和立场:第一是“自然主义”的观点和立场,即中心事物的规律和秩序应服从于环境规律和秩序。第二是“人类中心主义”的观点和立场,即环境规律和秩序应服从中心事物的规律秩序。第三种观点认为,两种秩序和规律是同根同源的,两者应协调一致。

从价值的角度来讨论环境的本质问题,其目的在于评价环境与中心事物各自对自身的意义以及它们对对方的意义。在这个问题上两种观点:一种观点认为,只有人才是价值的评价者,只有人才配称“价值”。自然界对人类的意义以及人类对自然界的意义都只是因为有了评价者——人类的存在才存在。如果没有人,自然界也就无所谓“价值”。第二种观点则主张即使离开了人,自然界对于它自身仍然可以说有价值。在这里只需对价值下一个新的定义:价值是通过偶然性显现出来的某种发展的必然性。这种显现在人类是通过有意识、有目的的主体——人的积极选择来实现的;在自然界则是通过随机的方式或自然选择的方式来实现的。所谓自然选择,就是指在大量的偶然性中通过相互适应而表现出的发展的必然性。这也就是进化。进化就是自然界的价值。所以,自然界与人类社会相比其不同点并不在于自然界本身无价值而人类社会有价值,而在于其价值的显现方式不同。自然界在人类产生之前就有自身的秩序了,这种秩序对于自然界来说就是一种价值。相反,也并非任何人的任何需要和主观愿望都能作为价值的标准,只有那些符合自然界的发展和社会发展的需要的主观愿望才能作为价值的标准。由此可见,价值虽然是一种相互关系,但并非有人参与的相互关系都是价值关系。“价值”的必要内涵是指“发展的必然性”或“发展的秩序”,而并非是“人”。环境哲学主张一种能涵盖人类和自然两种价值的价值标准,而不是把人类的价值看作这个世界的唯一价值,环境哲学的结论是:环境的本质存在于环境与中心事物的相互作用中,自然界创造着和改变着人类,人类也不断改变着自然。

参考资料:

赵成文、娄性义等,环境哲学与中国环境保护,青岛出版社,预计 2003 年上半年出版。